

中国环境报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6436期
今日8版2014年12月
星期一
农历甲午年十一月初八

29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依靠先进技术改变能源产业结构

本报记者周迎久石家庄报道 河北省委书记周本顺在近日召开的省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污染治理不能被地头痛治头、脚痛治脚。周本顺指出,河北既面临全国“三期叠加”的普遍矛盾,又面临结构性矛盾突出、大气污染严重的特殊问题,适应新常态压力更大、任务更重,河北不改变“两高一低”的传统产业结构,就没有出路。要使增

量的增长快于存量的压减,要靠创新发展突出重围,闯过结构调整的深坎陡坡,打造经济升级版。周本顺强调,污染治理,不能被动地头痛治头、脚痛治脚,而要以最先进的技术从源头上改变能源结构、产业结构、发展方式,以抓产业的办法抓生态治理,努力从污染最重的省份之一变成生态最好的省份之一。美丽乡村建设,不是简单改善人居

环境和生活方式,而是用上节能环保最新的技术、材料、装备,作为旅游休闲产业来打造。河北省省长张庆伟强调,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要在科学精准治霾、依法依规治污上持续发力,突出抓好重点行业治理,实施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行动计划,加快改造淘汰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出台大气污染防治三年规划,巩固

钢铁、电力、水泥、玻璃四大行业污染防治攻坚战,建立农村秸秆禁烧长效机制,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全部淘汰黄标车。据悉,河北省明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全省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3%,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下降1%、1%、2.5%、5.1%,颗粒物浓度下降4%以上。

三秦大地尽显治霾决心

——陕西实施“治污降霾·保卫蓝天”行动纪实

◆本报通讯员徐刚
记者肖颖 冯永强

截至12月11日,今年西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已达200天,比去年同期增加了66天。

成绩来之不易。两年来,陕西省强力治霾:

——省委两年3次召开高规格大气治理专题会议,就全省治污降霾工作的重大问题作出决策;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当年列入计划,当年出台;

——全省大气治理方面的投入超过50亿元;

——提前三年实现国Ⅴ汽、柴油全覆盖;

——关中地区今年煤炭消费首现负增长;

.....

“一把手”的一号工程

2012年冬,大气污染像石头一样压在城市上空。

对于以西安为重点的关中地区大气治理,陕西省委、省政府领导比老百姓更关注,各级环保部门比老百姓还要着急。

2012年7月,陕西省就提出把改善空气质量作为重要民生工程,省政府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出台了《关于改善空气质量的工作方案》。

2013年3月29日,陕西省委

书记赵正永和省长娄勤俭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专题会议,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了系统研究,全面部署。

《“治污降霾·保卫蓝天”五年行动计划》和年度工作方案随后制定出台,蓝天保卫战全面启动。

两年来,赵正永3次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专题会议,每到一地调研指导都要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重点。“应该为治理雾霾天气专门立法。”“牺牲一些GDP也要给生态文明建设让路。”“各级党委、政府每年要向人民报告大气污染防治成效。”

娄勤俭多次强调,要切实增强治霾治理的紧迫感,把群众期盼作为压力和动力。对西郊热电厂一期、军队燃煤锅炉拆改和煤改气等涉及大气治理的重点问题和难点问题,娄勤俭亲自研究协调。

省人大、省政协将大气污染防治列为重点开展专项视察、专项调研和专项监督。

省、市目标责任考核将生态环保指标由原来的12分增加到25分,其中雾霾治理指标由原来的3分调整为8分。省政府出台了《空气质量考核办法及其细则》,半年考核加大了大气考核权重。

各市县党政“一把手”都把防治大气污染、保障群众健康作为民生之本、执政之要。陕西省委

常委、西安市委书记魏民洲要求把治污降霾作为首要民生工程,市长董军现场办公解决重点问题。

史上最猛烈的蓝天行动

《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陕西省治污降霾·保卫蓝天行动计划》、《陕西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关中地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一系列法规、政策、标准、行动方案相继实施。

对于史上最严的大气污染源联合“清扫”行动,陕西省主管副省长张道宏亲自指挥,直接推动。减煤、控车、抑尘、禁燃、扩水、增绿,一项项举措先后出台。

项目审批关口把得更严。陕西省环保厅今年对环保措施不完善的50个项目直接退回,钢铁132万吨、水泥189万吨、铁合金4.4万吨、电石7.5万吨落后产能今年内淘汰。

工业污染治理强力推进。2687万千瓦机组实施脱硫,2229万千瓦机组完成脱硝改造,44条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100%实施脱硝。

煤炭消费总量首现下降。今年以来,全省共拆除燃煤锅炉3496台。今年1-10月,关中地区煤炭消费总量下降3%左右。煤改气步伐明显加快。今年

1-10月,全省天然气消费量同比增长32%,其中关中地区同比增加16.4%,替代煤炭消费63.5万吨。

机动车污染治理不断升级。今年前10月,全省淘汰黄标车及老旧车辆11.7万辆,完成国家淘汰任务的86.7%。

环保、发改、财政、工信、公安、建设、国土,相关部门共同行动。

省住建厅不断完善工地扬尘治理督查和考评机制,对关中地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进行了8次巡查暗访,共检查工程项目346个。

公安、环保部门开展联合执法,今年共查处环境治安案件76起,侦办环境污染犯罪刑事案件10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30人。

省财政厅及市县各级政府不断加大投入,并积极研究激励政策。省国土厅、林业厅、水利厅等也都从扩水、增绿、资源管理等方面采取措施。

攻坚克难逐一破解难题

“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下,以前我们感到难以完成,甚至不可能短期实现的大气治理重点项目都得了推进和提前落实。”陕西省环保厅厅长王成文说。

在国家要求西安和咸阳两市

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

基础上,陕西省政府将执行范围扩大到关中6市两区。

渭北旱腰带地区土法烧制石灰窑不仅严重污染大气环境,也危害当地群众身体健康,多年来一直难以解决。去年,渭南市加大拆除力度,一举拆除小石灰窑1118孔。

今年,咸阳市在治理北部乱开采上也不断出招。铜川市按照“产煤区不烧煤”的思路,煤改气步伐走在了全省前列。

西郊热电厂困扰西安西郊多年,今年一期燃煤机组实施了关停,并按照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对二期机组进行了改造。

油品升级对控制汽车尾气污染至关重要。从今年10月起,陕西省已全面供应国Ⅴ汽、柴油,较国家油品升级要求提前了3年。据测算,仅此一项每年将减排氮氧化物1.5万吨。

西安市近日出台了《加强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措施》,规定每年12月到次年2月,除抢修、抢险、地铁施工外,原则上停止新项目开工。

“只要我们下定决心,铁腕治理,一年接着一年治,一届接着一届干,西安的空气一定会变好,陕西的蓝天一定会一年比一年多。”在今年10月召开的全省大气污染防治现场推进会上,张道宏郑重宣示。

银川百泓新材料公司被举报

环保部门责令其停止试生产,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本报讯 接到环境保护部副部长潘岳在群众反映银川百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环境污染问题举报信上的批示后,环境保护部环境监察局立即责成宁夏回族自治区环保厅调查处理。经查,其存在5方面环境问题。

银川百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贺兰县暖泉工业开发园区(以下简称“园区”),营业执照注册号640122200013478,组织机构代码57489498-X,法人代表陈海洋。公司“年产1200吨呋啉、1000吨吡啉系列颜料、2000吨酞菁蓝、800吨永固紫、1000吨耐晒黄”项目经贺兰县环保局环评批复同意。现已建成800吨永固紫生产项目,正在建设1000吨吡啉系列颜料项目、1200吨呋啉项目。2014年9月4日,贺兰县环保局批复同意其800吨永固紫项目投入试生产,现生产负荷约70%。

园区内重点排水企业已按的要求完成了规范化整治,并安装了智能IC卡和自动在线监控装置。园区内企业生产废水均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南池塘(调节池)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的污水通过明渠与三二支沟汇合(三二支沟主要接纳农田退水和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水)。公司污水处理设施采用铁碳芬顿微电解氧化法,这种工艺不产生生化池,不需要活性污泥。经查,这家公司存在的环境问题有:800吨永固紫项目及污水处理站工艺与环评批复不符。企业污水处理站压滤机露天摆放,没有使用过的痕迹。锅炉烟囱排放黑烟,煤和炉渣存放无“三防”措施。在线监控设施安装在简易工棚内,不具备验收条件。危险废物管理不规范。

目前,贺兰县环保局已责令这家公司立即停止试生产,重新报

批环评文件,待批复同意后进行整改,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试生产。

2014年11月7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人员到这家公司工业废水进行采样。监测结果表明,化学需氧量、氨氮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这家公司有4个废气排放口,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和酸雾经净化塔处理后排放,未发现举报信反映的“废气不经处理通过大大小小的烟囱肆无忌惮地直接排放”现象。但因未达到满负荷,试生产期间有刺鼻的气味。因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没有能力,未对有机废气进行监测。公司厂区植被生长正常,未发现举报信反映的“公司内树木死的死、枯的枯、有的树干变成黑色”现象。

2014年12月1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将查处情况反馈举报人,举报人表示将继续关注这家公司的整改情况。

环境保护部环境监察局建议,责成宁夏回族自治区环保厅督促当地环保部门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处理处罚到位并执行到位,督促整改到位;加强对这家公司和园区污水处理厂的日常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杜绝气味扰民;及时向社会公布查处情况。并将此案纳入环保后督查。

环监

落实领导批示

维护群众权益



入冬以来,安徽省铜陵市冬修水利掀起高潮,主要项目有5条在建中小河流治理,两个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早涝保收标准农田示范项目水利工程,扩挖塘坝1335口,清淤沟河95条。图为施工人员在钟仓河道治理工程现场建造穿堤涵洞。

主要城市空气质量满意度调查显示

拉萨海口贵阳位列前三

据新华社电 中国社科院日前发布的一份调查报告显示,2014年中国38个主要城市空气质量的市民满意度中,拉萨、海口、贵阳位列前三,北京、天津、石家庄等城市排名靠后。

中国社科院日前在拉萨发布《公共服务蓝皮书——中国城市基本公共服务力评价(2014)》。这份蓝皮书通过了24717份调查问卷,从交通、环境、就业、医疗等9个方面,对我国38个主要城市的基本公共服务力进行全面评价研究。

在调查问卷设计的城市空气质量满意度评价中,得分最高的拉萨以86.14分遥遥领先,海口、贵阳则以超过70分位列第二、三名。排名位居前十的还有厦门、珠海、青岛、重庆、呼和浩特、深圳、大连。

据了解,近年来,拉萨市先后制定了《拉萨市机动车污染物排放监督办法》等规章,并下发了《关于拉萨城区禁止使用燃煤、燃柴锅炉的通知》,对全市淋浴行业燃煤、燃柴锅炉进行了改造,在城区基本实现了以电、液

气化、太阳能等清洁能源为主的能源结构。拉萨市还开展了燃油中巴车退出城市公共交通市场的工作,对市区内经营面积100平方米以上的200余家餐饮场所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同时加强绿色生态环境建设,城市绿化率达到了32.8%。

拉萨自2000年以来空气质量优良率始终保持在90%以上。日前,拉萨又出台了《拉萨市环境保护考核办法》,设立了1000万元环境保护奖励专项资金。

三部门联合发布《企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

推动构建企业间绿色供应链,指导企业强化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本报记者张秋雷北京报道

环境保护部有关负责人12月26日向媒体通报,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工信部近日联合发布《企业绿色采购指南(试行)》(简称《指南》),指导企业实施绿色采购,构建企业间绿色供应链,推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促进绿色流通和可持续发展。

这位负责人说,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强化生产者环境保护的法律责任”。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对企业的环境责任作出了一系列明确规定,旨在通过引导、推动企业实施绿色采购,倒逼原材料、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不断提高环境管理水平,促进企业绿色生产,带动全社会绿色消费,逐步引导和推动形成绿色采购链。

这位负责人指出,《指南》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明确绿色采购的理念和主要指导原则,推动企业将环境保护的要求融入采购全过程,努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兼顾。二是引导、规范企业绿色采购全流程。包括引导企业树立绿色采购理念、制定绿色采购方案,加强产品设计、生产、包装、物流、使用、回收利用等各环节的环境保护,更多采购绿色产品、绿色原材料和绿色服务,并根据供应商的环境表现采取区别化的采购措施等内容。三是有效发挥政府部门和行业组织的指导、规范作用。推动建立绿色采购和供应链的管理体系、宣传机制、信息平台和数据等,为企业绿色采购提供保障和支撑。

这位负责人表示,《指南》提出了许多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措施。主要包括提出了建议企业避免采购的产品“黑名单”,包括被列入环境保护部制定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中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等。供应商被评定为环保诚信企业或环保良好企业的,对其产品可优先选购;对于被评定为环保不良企业的供应商,避免采购其产品。同时,建议企业在采购合同中作出绿色约定。包括对有重大环境违法行为的供应商,采购商可以降低采购份额、暂停采购或者终止采购合同;供应商隐瞒环境违法行为,使采购商造成损失的,采购商有权依法维护其权益;另一方面,还强调采购商可以通过适当提高采购价格、增加采购数量、缩短付款期限等方式,对供应商予以激励。通过市场机制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推动供应商强化环境保护,切实减少环境污染,降低环境风险。

这位负责人表示,《指南》在制定过程中,充分调研和借鉴了我国政府绿色采购、深圳等地区构建企业绿色供应链等方面的实践经验。今后,环保部门将继续跟踪、分析地方和企业的良好做法,修改完善《指南》,引导、推进企业绿色采购的有效实施。

垃圾转运站建设滞后

海南省政府约谈四市县

本报见习记者王尔东 记者孙秀英海口报道 海南省政府近日专门召开约谈会,对垃圾转运站设施建设滞后的儋州、五指山、东方、白沙等4市(县)进行约谈。

据悉,今年7月,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2014年度垃圾转运站建设进度滞后的海口、万宁、五指山、白沙等4市(县)进行约谈后,海口、三亚、琼海、万宁等市开工建设7座转运站,但仍有6个市(县)11座转运站未按期开工建设。于是,海南省政府再次对垃圾转运站设施建设任务滞后的市(县)进行约谈。

截至今年11月,已建成的19座垃圾处理设施均已投入运营,其中有16座通过部级或省级无害化等级评定。此外,还有列入“十二五”计划的三亚垃圾焚烧厂、餐厨垃圾处理厂等5个项目正在紧张施工中,力争在今年年底全面建成。

根据相关方案要求,从2013年至2014年,海南全省要完成124座垃圾转运站建设任务。在实际建设过程中,数

量调整为127座。今年以来,各市(县)积极推进转运站建设工作,如定安、屯昌两县已在省率先对全县所有自然村实现垃圾收集转运设施的全覆盖;临高在即将完成省里规定的6座转运站建设任务的基础上,超额建设3座。

然而,在垃圾转运站推进过程中,部分市(县)民众害怕垃圾转运站对自身居住、身体健康带来负面影响,因而对转运站建设比较抵触,对政府的工作不配合、不支持。

海南省政府在约谈会上要求,要保证年底前在建的48座垃圾转运站竣工,未开工的11座转运站要尽快开工建设并于明年上半年前竣工。加大跟踪督办力度,每周统计11座未开工垃圾转运站的建设情况,并向省政府报告。无法按时完成垃圾转运站建设任务的,市(县)政府要向省政府作出说明,如因领导干部个人玩忽职守、失职不作为等原因造成项目进度滞后,要严肃依法依规予以问责。